

# 进口热风炉购买合同(大全6篇)

随着法治精神地不断发扬，人们愈发重视合同，越来越多的人通过合同来调和民事关系，合同能够促使双方正确行使权力，严格履行义务。怎样写合同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合同应该怎么制定呢？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合同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 进口热风炉购买合同篇一

甲方：

乙方：

按照《合同法》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产品的名称、品种、规格： 。

第二条 产品的数量和计量单位、计量方法：

1、产品的数量：按甲乙双方临时协商确定。

2、计量单位、计量方法：现场秤量。

第三条 产品的交货单位、到货地点：

1、产品的交货单位：

2、到货地点：乙方营业场所地。

如乙方要求变更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限前5天通知甲方，以便甲方编制供货计划；甲乙双方对产品的运输和装卸，应按有关规定办理交换手续，作出记录，双

方签字，明确甲、乙双方的责任。

第四条 产品的交(提)货期限： 。

第五条 产品的价格与货款的结算：

1、产品的价格： 。

2、产品货款的结算：产品的货款按现场秤量及单价计算后据实的实时结算。

第六条 验收方法：

1、验收时间：货到即验；

2、验收手段：现场验收。

第七条 对产品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乙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产品的品种、规格和质量不合规定，应当面向甲方提出异议；逾期未提出异议即视为产品合乎规定。

2、乙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第八条 甲方责任

1、甲方所交产品品种、规格、质量不符合规定的，如果乙方同意利用，应当按质论价；如果乙方不能利用的，应根据产品的具体情况，由甲方负责包换，并承担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

2、甲方因产品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必须重新包装的，甲方应负责重新包装，并承担支付的费用。乙方不要求重新包装

而要求赔偿损失的，甲方应当偿付乙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包装物的价值部分。因包装不符合规定造成货物损坏或灭失的，甲方应当负责赔偿。

3、甲方逾期交货的，应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计算，向乙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并承担乙方因此所受的损失费用。

4、甲方提前交货的，乙方接货后，仍可按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付款。甲方逾期交货的，甲方应在发货前与乙方协商，乙方仍需要的，甲方应照数补交，并负逾期交货责任；乙方不再需要的，应当在接到甲方通知后5小时内通知甲方，办理解除合同手续。逾期不答复的，视为同意发货。

## 第九条 乙方责任

1、乙方必须保证只销售甲方供货的蔬菜，不得用其他供货商的蔬菜来假冒甲方蔬菜，否则视为违约。

2、乙方逾期付款的，应按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向甲方偿付逾期付款的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终止执行合同，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责任。

3、乙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货的，应当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和罚款。

4、乙方如错通知到货地点或接货人，或对甲方提出错误异议，应承担甲方因此所受的损失。

## 第十条 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以后，允许延

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第十一条 其它

按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和各种经济损失的，应当在明确责任后10天内，按银行规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但任何一方不得自行扣发货物或扣付货款来充抵。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直接向乙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自20xx年 月 日起生效，合同执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正本壹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 进口热风炉购买合同篇二

需方（以下简称甲方）：

供方（以下简称乙方）：

为保障甲乙双方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就甲方向乙方购买电器产品事宜，甲乙双方经认真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以兹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合同总金额共计人民币（大写）：（小写）：：元

第二条、购买产品详见如下明细清单。

注：以上报价含税、含运费，含卸货搬运费及安装费。

第三条、交货日期：

第四条、结算方式：

第五条、交货地点：

第六条、品质保证：

1、甲方对订货产品必须运输、安装就位。所提供的产品必须是原厂原包装产品。

第七条运输及安装

1、包装必须适应运输、装卸要求，需防震、防雨；

2、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由乙方负责，且乙方应当承担因其包装或任何防护不当而引起的货物的锈蚀、损坏产生的费用或责任。

3、货物在交付甲方并验收前，一切风险及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4、乙方为甲方安装调试电器。

第八条、违约责任：

1、甲方不能按期交货时，应向乙方偿付违约金。违约金为每延期交付一天应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0.5%违约金，但不能超过合同金额的30%。

2、乙方无故中途退货，应向甲方偿付退货部分货款30%的违约金，同时乙方要承担退货货物产生的全部费用，包括运杂费、装卸费、安装、税费等所有费用，不论是否列在合同文本中。

3、合同生效后，甲方单方面终止合同应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30%的违约金，并退还乙方已支付的货款。

#### 第九条、本合同解除的条件：

1、在甲、乙双方一致同意的前提下，双方可签订书面协议解除本合同；

2、合同解除后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应在合同解除协议中界定清楚。

#### 第十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1、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起生效

#### 第十一条、其它约定事项：

1、按合同规定应偿付的违约金和各种经济赔偿，应当在明确责任后10天内结清。

2、合同实施过程中如遇乙方更改部分货物数量，乙方应书面通知甲方，甲方配合乙方制作。

3、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签署的会议纪要等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二条本合同一式2份，需方执1份，供方执1份，未尽事宜双方协商处理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 进口热风炉购买合同篇三

甲方：

乙方：

经过协商确定 乙方 为麻江县恒源祥家纺协议供货供应商，甲乙双方经协商，在协议供货有效期内达成以下条款：

第一条：采购商品清单及协议价格

乙方保证提供如下内容的合格产品： 金额单位：20万元

第二条：质量标准和要求

乙方保证本协议中所供产品质量具有iso9001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并通过3c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

第三条：权利瑕疵担保

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2. 乙方保证在其出售的货物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3. 乙方保证其所出售的货物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4. 如使用该货物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5. 乙方负责安装，并承担验收合格前发生的安全责任

#### 第四条：包装要求

1. 乙方所出售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类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指定现场。

2. 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有出厂标准配置的有关技术、质量、三包等资料。

#### 第五条：供货对象及供货期限

乙方负责在供货协议生效之日起至20xx年11月5日期间家电的供应。

#### 第六条：供货方式

在供货期限内，乙方在与采购单位签署《家电供货合同》(以下简称《合同》)后，保证在 5 个工作日内派人免费送货至采购单位指定地点并安装完毕。

#### 第七条：验收

乙方将家电送货至采购单位指定地点后，由采购单位根据货物的技术规格要求和质量标准，对货物进行检查验收。在安装完毕，验收合格后，采购单位收取发票。

货物的数量不足或表面瑕疵，采购单位应在验收时当面提出；



对质量问题有异议的应在安装调试后7个工作日内提出。在验收过程中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乙方应负责按照采购单位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

采购单位在乙方按合同规定交货和安装、调试后，无正当理由

## 第八条：售后服务

乙方承诺售后服务按照投标产品的服务承诺实施。

## 第九条：货款的支付

货款的支付采用货到付款，即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所有货款。

## 第十条：辅助服务

乙方应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例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和(或)服务指南。这些文件应包装好随同货物一起发运。

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 在厂家和(或)项目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对采购单位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辅助服务的费用应包含在协议价中，采购单位不再另行支付。

## 第十一条：质量保证

乙方所供产品应严格履行产品质量保证承诺。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协议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采购单位可以根据本协议第13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 第十二条：补救措施和索赔

1. 采购单位有权根据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2.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缺陷产品负有责任而采购单位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照采购单位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 乙方同意退货并将货款退还给采购单位，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2) 根据货物的质量状况以及采购单位所遭受的损失，经过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3) 乙方应在接到采购单位通知后1天内负责采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同时，乙方应在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基础上相应延长修补和(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3. 如果在采购单位发出索赔通知后7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采购单位发出索赔通知后7天内或采购单位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采购单位有权从应付货款中扣除索赔金额，如不足以弥补采购单位损失的，采购单位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 第十三条：履约延误

1. 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服务。
2.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采购单位。采购单位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3. 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交货，经协商无效，采购单位有权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 第十四条：不可抗力

1. 如果协议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协议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协议义务，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协议义务的责任。
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变化，以及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协议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协议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协议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协议。

#### 第十五条：争议的解决

在发生所供商品的质量、售后服务等问题时，采购单位有权直接向乙方索赔，签订必要的书面处理协议。如协商开始10天内仍不能解决，任何一方有权在麻江县选择仲裁或诉讼的途径解决。

## 第十六条：违约处理

1. 在采购单位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可报请甲方同意后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协议。

(1) 乙方提供的产品质量、配置不符合国家规定和协议承诺的标准；

(2) 乙方没有按协议承诺的时间供货、维修或提供其他服务；

(3) 乙方没有按协议承诺的价格或优惠率签订合同并供货；

(4) 乙方无故不提供协议供货范围内部分型号的产品；

(5) 违反本协议中规定或承诺的其他情形。

2、甲方在执行协议时，可按如下方法对乙方处罚：

(1) 供货价格高于其他任何非政府采购价格或市场平均价格，每发现一次，退回高于的价格差额，扣除10%的履约保证金；第二次发现，退回高于的价格差额，扣除20%的履约保证金；第三次发现，退回高于的价格差额，没收剩余的履约保证金，并终止协议供货。

(2) 在协议供货期间及以后的售后服务中，采购单位投诉一次，经查实是乙方责任的，没收10%的履约保证金；采购单位投诉二次，经查实是乙方责任的，没收20%的履约保证金；采购单位投诉三次，经查实是乙方责任的，没收剩余的履约保证金，并终止协议供货。

3. 如果乙方在履行协议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协议，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之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 第十七条：破产终止协议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布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协议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协议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 第十八条：协议转让和分包

乙方不得分包其应履行的协议义务。

## 第十九条：协议生效

1. 本协议经甲乙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后生效。
2. 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若有修改，必须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修改内容成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 进口热风炉购买合同篇四

买受人(乙方)：\_\_\_\_\_

甲乙双方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平等互利，经公平协商签订如下买卖合同，以兹遵守。

### 第一条 标的物

2. 交易数量：\_\_\_\_\_

3. 单价：\_\_\_\_\_ 总价款：\_\_\_\_\_

#### 4. 质量

(1) 整体质量、性能应当达到的标准，采用以下第\_\_\_\_\_项：

a. 按照国家强制标准或者指导标准：\_\_\_\_\_ 执行

b. 按照国际通用标准：\_\_\_\_\_ 执行

c. 按照行业标准：\_\_\_\_\_ 执行

d. 按照封存的样品标准执行

e. 协商约定质量达到以下水平：\_\_\_\_\_

(2) 以下部件的质量、性能标准或参数为

部件a□\_\_\_\_\_ 质量标准或参数：\_\_\_\_\_

部件b□\_\_\_\_\_ 质量标准或参数：\_\_\_\_\_

5. 产品整体作业的性能应当达到以下水平：

以下部件作业应当达到以下水平：

部件a□\_\_\_\_\_ 作业水平：\_\_\_\_\_

部件b□\_\_\_\_\_ 作业水平：\_\_\_\_\_

6. 产品的整体技术性能标准为：

以下部件采用以下技术：

部件a□\_\_\_\_\_ 采用技术： \_\_\_\_\_

部件b□\_\_\_\_\_ 采用技术： \_\_\_\_\_

7. 产品功能

8. 安全性能

对环境的影响： \_\_\_\_\_

对操作人的影响： \_\_\_\_\_

数据安全： \_\_\_\_\_

安全标识： \_\_\_\_\_

甲方为乙方提供详细技术资料，产品及其各部件使用的技术应当和资料上显示的相一致。

9. 包装方式

防潮要求： \_\_\_\_\_

防晒要求： \_\_\_\_\_

抗震要求： \_\_\_\_\_

防灰尘要求： \_\_\_\_\_

外包装标识要要求： \_\_\_\_\_

审美要求： \_\_\_\_\_

第二条 运输

运输办理方：\_\_\_\_\_

运输费用负担方：\_\_\_\_\_

运输方式：\_\_\_\_\_

始发地点：\_\_\_\_\_

到获地点：\_\_\_\_\_

承运人：\_\_\_\_\_

### 第三条 交付

双方按照以下第\_\_\_\_\_种方式完成交付

(1) 甲方将货物交付第一承运人并取得提取货物的单证，甲方将提取货物的单证交付乙方则交付完成。

(2) 乙方收到货物并且验收完毕则交付完成。

(3) 乙方自己提货，提货装车(船)完成则交付完成。

(4) 除以上方式外的其他方式，约定为：\_\_\_\_\_。

甲方当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完成交付。

### 第四条 风险转移

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交付前由甲方负担，交付后由乙方负担。该风险的负担不影响违约责任和产品侵权责任的主张。

### 第五条 所有权的转移

所有权的转移遵照以下第\_\_\_\_\_项执行



(1) 货物交付后所有权即转移至乙方

## 第六条 检验

自货物交付后的\_\_\_\_\_日内完成检验，若对质量有异议乙方应当在\_\_\_\_\_日内向甲方书面提出，并且妥善保管质量瑕疵货物，等待协商处理。

检验人：\_\_\_\_\_

检验技术手段：\_\_\_\_\_

检验方法：\_\_\_\_\_

检验合格的标准：\_\_\_\_\_

## 第七条 产品不合要求的补救措施

经检验，若产品质量合格率为\_\_\_\_\_ %以上则甲方对不合格产品可以采取以下补救措施：要求退货、要求修理、要求更换，费用由\_\_\_\_\_方负担。

经检验，若产品质量合格率为\_\_\_\_\_ %以下则乙方享有对整个合同或者不合格部分的解除权，乙方仅解除不合格部分的，合同其余部分有效。

## 第八条 货款支付

支付方式：\_\_\_\_\_ (可以约定使用银行转帐、支票、本票、汇票、现款等方式) 支付条件：\_\_\_\_\_ (可以约定付款的条件以防范风险)

支付时间或者期限：\_\_\_\_\_

支付地点：\_\_\_\_\_

## 第九条 担保

乙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支付定金\_\_\_\_\_元。

## 第十条 售后服务

甲方负责对产品的安装、调试、技术培训，费用由\_\_\_\_\_方负担，这些工作应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完成。

产品正式投入使用后的\_\_\_\_\_内(时间)维修由\_\_\_\_\_方负责，费用由\_\_\_\_\_方负担。工具、配件的供应由\_\_\_\_\_方提供，费用由\_\_\_\_\_负担。

产品的升级事项约定为：

## 第十一条 知识产权约定

##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甲方履行不能应当承担的责任：\_\_\_\_\_

甲方迟延交货应当承担的责任：\_\_\_\_\_

甲方履行瑕疵应当承担的责任：\_\_\_\_\_

其他违约责任：

乙方履行不能承担的责任：\_\_\_\_\_

乙方迟延受领应当承担的责任：\_\_\_\_\_

乙方瑕疵履行应当承担的责任：\_\_\_\_\_

乙方迟延交付货款应当承担的责任：\_\_\_\_\_

其他违约责任：

### 第十三条 免责条款

当出现以下情形时甲方免除相应违约或者侵权责任：

情形a□\_\_\_\_\_ 免除责任：\_\_\_\_\_

情形b□\_\_\_\_\_ 免除责任：\_\_\_\_\_

当出现以下情形时乙方免除相应违约或者侵权责任：

情形a□\_\_\_\_\_ 免除责任：\_\_\_\_\_

情形b□\_\_\_\_\_ 免除责任：\_\_\_\_\_

第十四条 本合同项下的各项债权债务未经对方同意均不得转让给第三人，否则对方可以直接解除合同。

第十五条 本合同中关于产品本身以及其使用的技术方面的专用词汇的解释由甲方出具附件专门解释。附件在本合同签署之前确定并为本合同的一部分。

### 第十六条 保险

由\_\_\_\_\_方于\_\_\_\_\_前对标的物向\_\_\_\_\_保险公司办理\_\_\_\_\_保险，保险费由\_\_\_\_\_方负担。

第十七条 依据法律规定本合同经\_\_\_\_\_审查批准后生效，由\_\_\_\_\_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向\_\_\_\_\_提出申请，批准之日即生效。

依据法律规定本合同不需经过国家行政审批则本合同生效采取以下第\_\_\_\_\_种方式：

(1) 抵押人和甲方签字盖章则生效。

(2) 本合同自向\_\_\_\_\_公证处公证后生效。公证费由\_\_\_\_\_方承担。

(3) 本合同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生效。

(4) 本合同自\_\_\_\_\_ (附某一种或者多种条件) 成就时生效。

本合同一式\_\_\_\_\_份，当事人各方各执一份，经公证的公证机关执一份，各分均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 第十八条 单据

甲方应于\_\_\_\_\_提交以下单据：

(1) 提货单

(2) 发票(vat)

(2) 使用说明书

(4) 保修单/三包服务凭单

(5) 其他单据

乙方应于\_\_\_\_\_提交以下单据：

汇票本票支票信用证转帐凭单

## 第十九条 保护商业秘密约定

第二十条 若因本合同发生争议经协商不成，选择以下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签订地点是：\_\_\_\_\_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 进口热风炉购买合同篇五

出卖人：

买受人：

一、 摩托车金额：

摩托车品牌型号颜色价格备注

二、 交车方式：

交车地点： 交车时间：

付款方式： 付款时间：

三、 质量维修：

1、 出卖人向买受人出售的摩托车，其质量必须符合国家颁布

的摩托车质量标准。

2、出卖人向买受人出售的摩托车，必须是在《全国摩托车、民用改装车和摩托车生产企业及产品目录》上备案的摩托车。

3、出卖人向买受人出售摩托车时要真实、准确介绍所销售车辆的基本情况。

4、出卖人在买受人购买车辆时必须向买受人提供：(1)销售发票；(2) (国产车) 车辆合格证、(进口车) 海关进口证明和商品检验单；(3) 保修卡或保修手册；(4) 说明书；(5) 随车工具及备胎；(6)

5、买受人在购车时应认真检查出卖人所提供的车辆证件、手续是否齐全。

6、买受人在购车时应对所购车辆的功能及外观进行认真检查、确认。

7、摩托车在购买后，由出卖人负责与生产厂家的维修站联系、解决。

8、如属于在摩托车售出前流通过程中出现的质量问题，出卖人未向买受人明示的，依法承担责任。

9、如买受人使用、保管或保养不当造成的问题，由买受人自行负责。

四、违约责任：

五、争议解决：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提交苏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六、合同文本：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

七、合同效力：本合同经买卖双方签章后生效。

买受人(签章)： 出卖人(签章)：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年月日

## 进口热风炉购买合同篇六

卖方：(以下简称甲方)法定代表人：

地买址：方：(以下简称乙方)法定代表人：

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并就如下条款达成一致：

### 1. 货物：

1.1乙方同意同甲方购买，且甲方同意向乙方出售\_\_\_\_\_ (以下简称合同货物)用于乙方项目。将由甲方提供的合同设备的内容详见合同附件一(附件一中在列出货物外称的同时也请列出分项价格)。

1.2甲方负责合同货物的各项工作，由乙方提供必要配合。

1.3双方同意附件中各项条款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若附件与合同正文有任何不一致，以合同正文为准。

### 2. 价格

附件一。

2.2 上述合同总价是固定的。

3. 装运

3.1 装运时间： 3.2 装运地：

3.3 目的地：

3.4 货运方式： 4. 付款条款

合同第2.1条确定的合同总价由乙方向甲方以如下方式支付：

4.1 预付款：在本合同生效后5个工作日内，乙方支付甲方合同总价%的款项，即人民币发票。

4.2 交货款：在合同货物交货后5个工作日内，乙方支付甲方合同总价%的款项，即人民币元。甲方同时提供乙方同等金额的资金往来发票。

4.3 验收款：在合同货物验收后5个工作日内，乙方支付甲方合同总价%的款项，即人民币元。甲方同时提供乙方同等金额的资金往来发票。

5. 合同设备的交货

5.1 所有合同货物应在合同正式生效后\_\_\_\_\_周内，（此周应为最晚交货期），由甲方负责运至交货地点。交货地点为的  
导有权及风险在卖方将货物交至承运人后转移至买方。

5.2 甲方应于交货日14日之前，通过ems或传真的方式通知乙方，通知内容包括合同号、合同货物的名称、数量、估计总重量与总体积，以及预计交货日期。乙方在收到甲方通知后，



应尽快向乙方确认交货地点与交货日期。

## 6. 合同货物的检验

5.1 合同货物的检验应在货物运至交货地点后\_\_\_\_\_日内在进行。双方应指派代表参加检验。

5.2 设备开箱检验合格后，双方签署验货合格证书。

5.3 如双方认可的合同货物的小缺陷，并不影响货物性能，双方仍然签署验货合格证书，但甲方应立即采取措施修复缺陷。

5.4 如果在联合开箱检验中发现货物有任何缺陷，缺陷或与合同规定不符，双

方代表将签署一份详细报告，该报告将作为乙方要求甲方进行更换，修理或补充发货的有效证据。如果确认为甲方责任，甲方应自费取得补充或替换设备。如果确认为乙方责任，甲方应在收到乙方的通知后尽快向乙方补充或替换设备。

## 7. 不可抗力

7.1 如果双方中的任何一方因为不可抗力，如：战争、火灾、台风、洪水、地震或其他双方共计为不属于不可抗力的原因而被迫停止或推迟合同的执行，则合同执行相应延迟，延迟的时间等于不可抗力发生作用的时间。

7.2 受影响的一方应将不可抗力的发生尽快通过ems或传真通知另一方。

7.3 受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终止或被排除后尽快通过ems或传真通知另一方，并通过航空挂号通知另一方不可抗力已终结或排除。

## 8. 保证与赔偿

8.1 甲方保证其向乙方提供的货物是全新并未使用过的。

8.2 甲方所提供的合同货物的免费保修期与原厂商提供的保修相同，详见附件。

8.3 保修期内，甲方在收到乙方运于至指定地点(费用由买方负担)的有缺陷货物后，应尽快将更换货物自费运至乙方。

8.4 如果因甲方原因不能按照合同第四条的要求按时交货，乙方有权以如下方式要求甲方赔偿损失：从迟交货第三周起每周按迟交货物总价的0.5%(百分之零点五)计，不足一周的时间计为一周。上述赔偿总额不超过合同总价的5%(百分之五)。上述赔偿不能解除乙方交货的责任。赔偿金的支付将被认为已足额补偿甲方的全部损失(包括因迟交货甲方可能向乙方提出的间接损失)。

8.5 如果乙方未按合同第四条规定的内容按时支付合同款。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滞纳金。滞纳金支付方式为：从规定的付款日次日起，按应付未付合同款额以每日0.5%(万分之零点五)计算滞纳金，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本合同总额的5%。

8.6 如果由于非甲方原因造成合同执行延迟，则交货周期相应顺延。

## 9. 仲裁条款

9.1 所有与合同及合同执行有关的争议将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则将该争议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9.2 仲裁裁定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任何一方不得向法院或其他机构申请改变仲裁裁定。

9.3 仲裁费用由败方承担。

9.4 仲裁进行过程中，双方将继续执行合同，但仲裁部分除外。

## 10. 合同的生效、解除和终止

10.1 本合同签约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条日期，即本合同的生效日期。 10.2 如果发生以下情况，可以视为合同解除或终止：

- (1) 一方进入解体或倒闭阶段；
- (2) 一方被判为破产或其它原因致使资不抵债；
- (3) 本合同已有效、全部得到履行；
- (4) 双方共同同意提前解除合同；
- (5) 按仲裁机构的裁决，合同解除或终止。

## 11. 其它

11.1 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本合同列出的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1.2 对本合同条款的任何修改、变更或增减，须经双方授权代表签署书面文件，成为本合同的补充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3 任一方均不得向第三方公开透露合同内容，除非事先征得对方的同意。但是，如需将合同提交政府有关部门批准则不需对方事先同意。

11.4 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决定。

## 12. 附件

12.1附件一：合同货物清单及价格(略)

12.2附件二：原厂商提供的主要部件保修期

甲方(卖方)(公章)：\_\_\_\_\_乙方(买方)

(公章)：\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时间：年月日时间：年月日